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pha Professional Holdings Limited
阿爾法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8）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Alpha Professional Holdings Limited 阿爾法企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如下。

本公告中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根據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審閱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編製。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5(a)*	**92,671**	20,343
銷售及提供服務之成本		**(79,879)**	(18,206)
毛利		**12,792**	2,137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8(c)*	**(55)**	(29)
其他收入	*6*	**471**	3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	**6,836**	(7,601)
銷售及分銷開支		**(4,328)**	(3,931)
行政費用		**(8,893)**	(10,360)
來自經營之溢利╱(虧損)		**6,823**	(19,750)
融資成本	*8(a)*	**(1,817)**	(3,299)
除稅前溢利╱(虧損)	*8*	**5,006**	(23,049)
所得稅開支	*9*	**(159)**	(4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間溢利╱(虧損)		**4,847**	(23,089)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間虧損		**–**	(161)
本期間溢利╱(虧損)		**4,847**	(23,250)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所得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引致的匯兌差額		**(4,760)**	(6,374)
於終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時將累計外幣換算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11,306**	–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所得稅		**6,546**	(6,374)
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扣除所得稅		**11,393**	(29,624)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虧損) 應佔方：			
本公司股東		**4,276**	(22,798)
非控股權益		**571**	(452)
		4,847	(23,250)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一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276**	(22,637)
一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161)
		4,276	(22,798)
非控股權益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一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71**	(452)
本期間溢利／(虧損)		**4,847**	(23,250)
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扣除所得稅應佔方：			
本公司股東		**10,809**	(29,378)
非控股權益		**584**	(246)
		11,393	(29,624)
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扣除所得稅			
本公司股東應佔：			
一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0,809**	(28,998)
一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380)
		10,809	(29,378)
		港仙 **(未經審核)**	*港仙*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每股盈利／(虧損)	*1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0.9**	(5.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0.9**	(5.9)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792**	10,504
其他無形資產		**39**	40
商譽		**2,971**	2,971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254**	7,539
可退還租金及其他按金	*12*	**6,168**	2,780
遞延稅項資產		**489**	596
		52,713	24,430
流動資產			
存貨		**12,406**	20,1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8,521**	22,169
預付款項		**7,404**	12,382
可收回稅項		**230**	2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942**	21,357
		87,503	76,26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6,297**	31,703
租賃負債		**18,280**	11,525
合約負債		**1,170**	–
其他借貸		**43,083**	29,438
應付所得稅		**58**	39
		78,888	72,705
流動資產淨額		**8,615**	3,558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61,328**	27,988

	附註	**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9,787**	167
遞延稅項負債		**–**	40
界定福利責任		**103**	103
		19,890	310
資產淨額		**41,438**	27,67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210**	3,210
儲備		**34,631**	23,822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37,841**	27,032
非控股權益		**3,597**	646
權益總額		**41,438**	27,678

附註：

1. 核數師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由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作出審閱。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包括遵守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與二零二六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因應用附註3所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所產生的新會計政策除外。

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之應用及期內截至目前為止的所呈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包括選定的解釋附註，其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二六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而言屬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及當中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本集團自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該等發展概無對本集團如何於中期財務報告中編製或呈列的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修訂本。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不同分部管理其業務，而各業務分部乃以業務線（產品及服務）組成。與為了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在內部向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資料之方式一致，本集團呈列以下兩個須予報告分部。組成以下須予報告分部時並無整合不同的經營分部。

1. 奶粉及食品貿易（「**奶類產品業務**」）；及

2. 提供倉儲物流服務及清潔服務（「**服務業務**」）。

奶類產品業務之收入主要來自銷售奶粉及食品。

服務業務之收入主要來自提供倉儲物流服務及清潔服務。

物業投資業務之收入主要來自物業租賃產生的租金收入，該分部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終止經營。以下分部資料並不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的任何金額。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了評估分部表現及在各分部之間分配資源，主要營運決策者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個須予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的活動應佔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合約負債、應付所得稅、遞延稅項負債及界定福利責任。

收入及開支乃根據須予報告分部所產生的銷售以及該等分部所產生的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之資產折舊及攤銷另外產生之開支，分配至該等分部。

用於申報分部溢利／（虧損）之計量方法為「經調整EBITDA」，即「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經調整盈利」，其中「利息」被視為包括投資收入而「折舊及攤銷」被視為包括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虧損。為計量經調整EBITDA，本集團之盈利乃就並非指定屬於個別分部之項目（如董事及核數師的薪酬以及其他總辦事處或企業行政開支）作出進一步調整。

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執行董事所提供之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連同與本集團須予報告分部相關之資料載於下文。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奶類產品業務	服務業務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須予報告分部收入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即時	**46,901**	**–**	**46,901**
—隨時間推移	**–**	**45,770**	**45,770**
來自外部客戶合約之收入及須予報告分部收入	**46,901**	**45,770**	**92,671**
損益			
須予報告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	**11,385**	**11,273**	**22,658**
銀行利息收入			**2**
折舊			**(9,583)**
攤銷			**(3)**
融資成本			**(1,817)**
強制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的虧損			**(3,285)**
未分配之總辦事處及企業收入及開支(銀行利息收入、折舊、攤銷及融資成本除外)			**(2,966)**
除稅前綜合溢利			**5,006**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奶類產品業務	服務業務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須予報告分部收入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即時	6,217	–	6,217
－隨時間推移	–	14,126	14,126
來自外部客戶合約之收入及須予報告分部收入	6,217	14,126	20,343
損益			
須予報告分部（虧損）／溢利（經調整EBITDA）	(11,098)	7,850	(3,248)
銀行利息收入			3
折舊			(9,540)
攤銷			(1,142)
融資成本			(3,299)
強制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的虧損			(2,052)
未分配之總辦事處及企業收入及開支（銀行利息收入、折舊、攤銷及融資成本除外）			(3,771)
除稅前綜合虧損			(23,049)

(b) 地區資料

以下為(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以及商譽之所在地區分析。客戶所在地區按所提供服務或貨物送達所在地劃分。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在地區乃基於所考慮資產的實際位置而定。就其他無形資產及商譽而言，乃基於彼等獲分配的經營所在地而定。

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六年**	於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香港（居駐地點）	**16,890**	13,812	**40,266**	12,674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75,781**	6,531	**1,536**	841
	92,671	20,343	**41,802**	13,515

5. 收入

(a)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類別劃分之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類別劃分		
—銷售奶粉及食品	**46,901**	6,217
—倉儲物流服務收入	**16,890**	13,917
—清潔服務收入	**28,880**	209
	92,671	20,343

按收入確認時間及按地區市場劃分之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分別於附註4(a)及4(b)披露。

(b) 預期未來將就於報告日期存續的客戶合約確認的收入：

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的所有客戶銷售合約為期一年或以內。誠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就該等未達成合約分配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6. 其他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	3
雜項收入	**469**	31
	471	34

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匯兌收益淨額	**696**	4
強制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的虧損		
—上市股本證券	**(3,285)**	(2,052)
終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14)*	**9,590**	–
提前終止租賃的虧損	**(110)**	(238)
應付賠償之罰息	**(55)**	(5,315)
	6,836	(7,601)

8. 除稅前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乃於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a) 融資成本：		
其他借貸之利息	**1,717**	2,841
租賃負債之利息	**100**	458
並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利息開支總額	**1,817**	3,299
(b)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2,076**	8,291
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00**	526
	12,776	8,817
(c)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40,646**	4,302
折舊費用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214**	263
—使用權資產	**9,369**	9,277
	9,583	9,540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3**	1,14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貿易應收款項	**55**	29
短期租賃開支	**342**	199

9. 所得稅

持續經營業務

於損益內確認的金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本期間香港利得稅	**–**	230
—本期間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92**	–
遞延稅項—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67**	(190)
所得稅開支	**159**	40

附註：

(i) 本集團香港附屬公司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繳納香港利得稅，惟本集團一間為利得稅兩級制項下合資格企業的附屬公司除外。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2百萬港元之應課稅溢利以8.25%的稅率徵稅，而其餘應課稅溢利以16.5%的稅率徵稅。

(ii)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中國登記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iii)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毋須繳納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司法轄區的任何稅項。

10.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間溢利約4,27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虧損22,637,000港元)及於期內已發行本公司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約455,630,000股(二零二五年：386,005,000股(經重列))計算，計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股	*千股*
		(經重列)
期初已發行普通股	**412,280**	349,280
就供股(定義見下文)中紅股成分而調整股份的影響	**43,350**	36,725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55,630**	386,005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每股港仙)*	**0.9**	(5.9)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間溢利零港元(二零二五年：虧損161,000港元)及於期內已發行本公司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約455,630,000股(二零二五年：386,005,000股(經重列))計算，計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股	*千股*
		(經重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55,630**	386,005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每股港仙)*	**–**	–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約4,27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虧損22,798,000港元)及於期內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約455,630,000股(二零二五年：386,005,000股(經重列))計算，計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股	*千股*
		(經重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55,630**	386,005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每股港仙)*	**0.9**	(5.9)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本公司已發行之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c) 用以計算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本公司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六日完成的供股(定義見下文)中紅股成分，猶如紅股成分於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時已存在。因此，比較期間每股基本盈利／(虧損)已予以重列。

11.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按金(流動及非流動)44,689,000港元(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4,949,000港元)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35,065,000港元(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5,236,000港元)。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0至30日	**24,173**	5,252
31至60日	**50**	9,300
61至90日	**100**	401
91至180日	**10,742**	283
	35,065	15,236

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款項自記賬日期起計0至180日(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0至180日)內到期。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16,297,000港元(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31,703,000港元)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12,141,000港元(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6,182,000港元)。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0至30日	**11,384**	11,190
31至60日	**54**	20
61至90日	**–**	–
91至180日	**–**	–
181至365日	**–**	17
365日以上	**703**	14,955
	12,141	26,182

14.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維勒斯貿易有限公司(「維勒斯貿易」)及其附屬公司因自動清盤而不再綜合入賬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維勒斯貿易之直接控股公司阿爾法海外有限公司(「**阿爾法海外**」)正式通過維勒斯貿易的特別決議案,以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241條,以債權人自動清盤的方式將維勒斯貿易清盤。維勒斯貿易先前從事奶類產品業務,其業務營運於清盤前處於不活躍狀態。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舉行維勒斯貿易債權人續會(會上確認委任共同及各別清盤人)後,維勒斯貿易及其附屬公司GA Australia Investment Pty Ltd(「**GA Investment**」)及GA Australia Trading Pty Limited(統稱「**維勒斯貿易集團**」)之業務控制權已由本集團轉移至以維勒斯貿易事務代理人身份行事之共同及各別清盤人。自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起,維勒斯貿易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業績不再綜合入賬至本集團的綜合財務資料。

維勒斯貿易集團於終止綜合入賬日之負債淨額如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066)
應付本集團款項	(94,656)
已出售負債淨額	(115,552)

終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的收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代價	–
已出售負債淨額	115,552
應收維勒斯貿易款項	(94,656)
於終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時將累計外幣換算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11,306)
終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收益	9,590

終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收益已計入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附註7)項下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終止綜合入賬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出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出售附屬公司。

15. 供股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本公司建議按本公司合資格股東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二日每持有一股現有普通股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供股股份**」)的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20港元進行供股(「**供股**」)。

供股已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六日完成,據此,412,280,383股新普通股已獲配發及發行。供股所得款項總額約為82,456,000港元,及經扣除直接相關之估計開支約1,450,000港元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1,006,000港元。

根據供股發行的新普通股在各方面與現有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供股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的章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三日的供股結果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八日的澄清公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約為92.7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20.3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55.5%。本期間溢利（包括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約為4.8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虧損23.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4.3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虧損22.8百萬港元）。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為0.9港仙（二零二五年：虧損5.9港仙（經重列））。

由去年同期的虧損轉為本期間的溢利，主要由於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

(i) 收入增加72.3百萬港元或355.5%，主要由於(a)於比較期間接近結束時推出「渥康」品牌後奶類產品銷量增加；(b)期內清潔服務業務貢獻六個月的收入，該業務於二零二五年九月成立，於比較期間僅貢獻一個月業績；及(c)物流服務收入略有增加；

(ii)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確認因終止綜合入賬維勒斯貿易集團而產生的一次性終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收益約9.6百萬港元。維勒斯貿易清盤（定義見下文）的詳情載於「業務回顧」一節下「奶類產品業務—持續經營業務」一段；

(iii) 針對維勒斯貿易及香港愛麗絲貿易有限公司（「**愛麗絲貿易**」）（均為本公司前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出的該等仲裁裁決（定義見下文）所產生的「應付賠償之罰息」開支大幅減少約5.3百萬港元。該等仲裁裁決的詳情載於本公告「訴訟」一節；

(iv) 本集團持有於澳洲證券交易所（「**澳交所**」）上市的Australian Dairy Nutritionals Limited（「**Australian Dairy**」）股份，期內，與該等股份有關的強制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未變現虧損增加約1.2百萬港元；及

(v)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行政費用減少約1.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攤銷費用、資訊科技服務費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所致。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從事奶類產品業務及服務業務。

奶類產品業務－持續經營業務

本集團的奶類產品業務主要集中於在中國及香港進行跨境奶粉貿易。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阿爾法海外(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維勒斯貿易的唯一股東)正式通過維勒斯貿易的特別決議案，以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條例**」)第241條，以債權人自動清盤的方式將維勒斯貿易清盤(「**清盤**」)。維勒斯貿易先前從事奶類產品業務，其業務營運於清盤前處於不活躍狀態。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舉行債權人續會(會上確認委任共同及各別清盤人)後，本集團失去對維勒斯貿易的控制權。因此，自該日起，維勒斯貿易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業績不再綜合入賬至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導致產生終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一次性收益約9.6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奶類產品業務的收入約為46.9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6.2百萬港元)，須予報告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約為11.4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虧損11.1百萬港元)。收入增加及須予報告分部業績扭虧為盈主要由於：(a)於比較期間接近結束時推出「渥康」品牌後奶類產品銷量增加；(b)計入上述因終止綜合入賬維勒斯貿易集團而產生的終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收益約9.6百萬港元；及(c)該等仲裁裁決(定義見下文)項下「應付賠償之罰息」開支大幅減少約5.3百萬港元。

服務業務－持續經營業務

本集團的服務業務分部涵蓋物流服務、清潔服務及電梯管理服務。期內，電梯管理服務並無為本集團帶來任何收入。

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三泰集運有限公司(「**三泰**」)經營其物流服務。除提供一般貨物倉儲以及相關運輸及物流服務外，三泰亦設有受香港海關監管的公眾保稅倉。該等倉庫就未完稅香煙及烈酒為客戶提供儲存服務，並配套相關增值服務。三泰提供具備優質儲存環境、溫濕度條件可控的倉儲空間。物流服務客戶存放於本集團倉庫的產品涵蓋食品、飲料至煙草。

作為拓展綜合設施管理服務的第一步，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九月與合作夥伴共同推出自營清潔服務業務。在建立此項新服務線後，作為拓展服務業務的一部分並為管理目的，清潔服務營運已整合至現有物流業務，共同構成服務業務下的合併分部。為進一步發展其綜合設施管理服務，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就成立深圳市阿爾法智合機電工程有限公司(「**合營企業公司**」)訂立安排(如下文「重大收購及出售」一段所披露)，以提供電梯管理服務及電梯平台安裝服務。合營企業公司將部署一個配備智能攝像機及傳感器的雲端人工智能電梯監控平台，採用先進演算法進行日常巡檢。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服務業務的收入約為45.8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14.1百萬港元)，須予報告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約為11.3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7.9百萬港元)。收入及須予報告分部溢利增加主要由於清潔服務業務六個月的收入貢獻，該業務於比較期間僅貢獻一個月業績，及物流服務收入略有增加。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三泰(作為承租人)與山栢置業有限公司(作為業主)就租賃位於香港新界荃灣德士古道150-164號名為聯合貨運中心的多層工業大廈的一部分訂立兩份租賃協議(經補充函件補充)(統稱「**該等租賃協議**」)，租期自二零二六年十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八年九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為期兩年。交易詳情分別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三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之通函。

三泰的業務主要涉及向客戶提供倉庫空間。因此，向業主租賃物業的租金成本構成主要營運成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並非物業權益註冊擁有人的租賃物業租約，均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須計提折舊。因此，不包括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須予報告分部溢利／(虧損)(經調整EBITDA)或未能全面反映服務業務的基本財務表現。為作說明用途，僅自須予報告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中扣除服務業務應佔折舊9.0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9.0百萬港元)後，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溢利將為2.3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虧損1.1百萬港元)。

財務回顧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資本開支、日常經營及投資主要由其經營產生現金及第三方貸款提供資金。本集團定期檢討其流動資金及財務需求。如「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按非包銷基準進行供股」一節所披露，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本公司宣佈建議按非包銷基準進行供股，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200港元，基準為本公司合資格股東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二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每持有一(1)股現有本公司股份(「**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本公司最終控股方莊舜而女士(「**莊女士**」)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莊女士同意向本公司提供最高80.0百萬港元的免息信貸額度(「**信貸額度**」)，自協議日期起計18個月。信貸額度的期限其後根據補充貸款協議由18個月延長至24個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本公司與莊女士訂立第二份補充貸款協議，將信貸額度的到期日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止任何時間，信貸額度項下並無任何未償還款項。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一名持有香港放債人牌照的第三方貸款人訂立並提取一筆15.0百萬港元的新短期貸款融資(「**貸款融資**」)。貸款融資由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趙磊先生個人擔保。董事會已批准貸款，並同意貸款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並無以本集團任何資產作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87.5百萬港元(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76.3百萬港元)及流動負債約為78.9百萬港元(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72.7百萬港元)。本集團流動資金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11倍(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05倍)。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28.9百萬港元(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1.4百萬港元)，其中75.3%以港元(「**港元**」)或美元(「**美元**」)計值及24.5%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89.8%以港元或美元計值，9.7%以人民幣計值及0.5%以澳元(「**澳元**」)或新西蘭元(「**新西蘭元**」)計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增加約7.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經營活動及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其中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主要來自期內提取一筆金額為15.0百萬港元的新貸款。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44.7百萬港元（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4.9百萬港元），其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奶類產品業務及服務業務的銷售及服務增加。

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控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並定期與客戶溝通，跟進出現長期拖欠的發票結算事宜。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於各財政期間／年度末的報告日期，預期信貸虧損均會重新計量，以反映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較初始確認時的變化。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了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算、貨幣時間價值以及在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有關合理且有證據支持的資料（包括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根據上述會計政策，本集團已聘請Norton Appraisals Holdings Limited，一間香港獨立估值公司，對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並已考慮影響信貸風險的各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貿易應收款項賬齡的增加、市場狀況及貿易應收款項的歷史回收率。

根據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結果，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0.6百萬港元（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59.1百萬港元）的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並導致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損益表中確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0.06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0.03百萬港元）。與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相比，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確認的虧損撥備結餘有所減少，主要源於因維勒斯貿易清盤而終止綜合入賬的貿易應收款項及相關虧損撥備。

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約31.7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之約16.3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償還借貸約43.1百萬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9.4百萬港元須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並無未償還借貸須於一年後償還（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於43.1百萬港元的未償還借貸中，15.0百萬港元以港元計值並按浮動利率計息，而28.1百萬港元以人民幣計值並按固定利率計息。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比率(通過負債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負債總額(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總和)	98,778	73,015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942)	(21,357)
負債淨額	69,836	51,658
權益總額	41,438	27,678
資產負債比率	168.5%	186.6%

財資政策及財務管理

本集團的財資政策旨在確保(i)能夠滿足本集團資本承擔、投資及營運的資金需求；及(ii)能夠管理流動資金，以確保資金流入被配對以履行所有到期還款之責任，加強現金流量管理。

本集團旨在最大限度地減低其財務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不從事投機性衍生金融交易，亦不會將其現有資本資源投資於具有重大風險之金融產品。

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主要以人民幣及新西蘭元)計值之交易、營運資金及投資。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而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之對沖工具。

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本集團現有業務及未來潛在新投資產生的匯率風險，並將於適當時實施必要對沖安排以減輕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AP Diamond Limited（「**AP Diamond**」）授予維勒斯貿易的一筆融資（「**維勒斯貸款**」），本集團尚欠AP Diamond約2.2百萬港元。維勒斯貸款分別由本公司及GA Investment（本公司當時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擔保。維勒斯貸款亦以下列各項作抵押：(i)本公司及維勒斯貿易就其各自的業務、財產及資產所分別設立的第一固定及浮動押記的債權證，作為到期支付維勒斯貸款項下所有應付款項的擔保；(ii) GA Investment訂立的按揭，以向AP Diamond設立GA Investment當時擁有的一幅位於澳洲並於其上建有倉庫的土地（「**物業**」）的質押（物業已由接管人（定義見下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出售，用以部分清償本集團應付AP Diamond的負債（「**該負債**」），包括未償還本金、累計的所有利息，以及維勒斯貿易根據維勒斯貸款應向AP Diamond支付、結欠或產生的一切款項、債項及負債）；(iii) GA Investment訂立的擔保契據，作為到期支付維勒斯貸款項下應付擔保款項的擔保；及(iv)維勒斯貿易訂立的按揭，以向AP Diamond設立GA Investment股份的質押）。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資本承擔：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410	–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48,477,509股（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8,477,509股）Australian Dairy股份（「**AHF股份**」），佔Australian Dairy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本約6.16%（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6.36%）。48,477,509股AHF股份的總投資成本約為1.0百萬澳元。於AHF股份之投資乃由本集團確認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並於各報告日期按公平價值計量。48,477,509股AHF股份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公平價值約為0.8百萬澳元（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4百萬澳元）（相等於約4.3百萬港元（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7.5百萬港元）），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約3.0%（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7.5%），導致產生強制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未變現虧損約3.3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2.1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就本集團持有的48,477,509股AHF股份自Australian Dairy收取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Australian Dairy為一間於澳洲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澳交所上市（澳交所股份代號：AHF）。Australian Dairy及其控制實體擁有及經營牧場、生產嬰兒配方基粉並分銷嬰兒配方產品。本集團目前預期將繼續持有48,477,509股AHF股份。

除本段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如「業務回顧」一節中「奶類產品業務—持續經營業務」一段所披露，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阿爾法海外正式通過維勒斯貿易的特別決議案，根據條例第241條，以債權人自動清盤的方式將維勒斯貿易清盤。清盤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之公告。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舉行維勒斯貿易債權人續會（會上確認委任共同及各別清盤人）後，維勒斯貿易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業績不再綜合入賬至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深圳市阿爾法商業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深圳市華盾雲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智合安信諮詢中心（有限合夥）簽立合營企業公司之公司章程，目的為於中國成立合營企業公司，其將主要從事提供電梯安裝、維修及保養服務，而本集團將向合營企業公司出資人民幣17,000,000元。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訴訟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維勒斯貿易及愛麗絲貿易（當時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留意到來自The Infant Food Company Pty Limited（「**IFC**」，Bubs Australia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的兩份仲裁（「**該（等）仲裁**」）通知已提交至澳大利亞國際商事仲裁中心（「**澳大利亞國際商事仲裁中心**」），請求分別就維勒斯貿易及愛麗絲貿易未償還之到期債務進行該等仲裁。該等仲裁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獲澳大利亞國際商事仲裁中心受理。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澳大利亞國際商事仲裁中心已宣佈裁決（「**該（等）仲裁裁決**」），據此責令（其中包括）：

(i) 維勒斯貿易應向IFC支付約3.7百萬澳元（即與IFC所訂立協議項下的未付款項2.7百萬澳元、成本及裁決前利息減去IFC應付維勒斯貿易的款項）以及截至付款日期止有關裁決金額的裁決後利息；及

(ii) 愛麗絲貿易應向IFC支付約23.0百萬澳元（即與IFC所訂立協議項下的未付款項3.0百萬澳元、損害賠償、成本及裁決前利息減去將自愛麗絲貿易應付IFC的款項中抵銷的金額約3.6百萬澳元）以及截至付款日期止有關裁決金額的裁決後利息。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日，澳大利亞聯邦法院（「**FCA**」）針對維勒斯貿易集團的各公司發佈資產凍結令（「**資產凍結令**」），據此責令（其中包括）(i)維勒斯貿易集團的各公司不得從澳洲轉移或以任何方式處置或處理於澳洲及世界各地的資產或減少其價值（以裁決債務之無債務負擔價值為上限，金額為3.7百萬澳元）；及(ii)維勒斯貿易集團應在資產凍結令送達日期起計五個工作日內將其各自的資產明細通知IFC。維勒斯貿易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提供了一份核實維勒斯貿易集團各自於資產凍結令項下的資產的宣誓書。維勒斯貿易已向FCA提交非正審申請，要求撤銷資產凍結令，該申請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九日遭FCA駁回。

茲提述AP Diamond（作為貸款人）授予維勒斯貿易（作為借款人）的維勒斯貸款，維勒斯貸款原定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償還。維勒斯貸款由以下各項作抵押（其中包括）：(i) GA Investment對AP Diamond提供的抵押品，包括一項物業按揭；(ii)含有以維勒斯貿易及本公司的業務、財產及資產所分別設立的第一固定及浮動押記的債權證；(iii)維勒斯貿易以於GA Investment的股份及由維勒斯貿易向GA Investment提供的財務通融向AP Diamond授予抵押權益；(iv)本公司對AP Diamond的擔保；及(v) GA Investment對AP Diamond的擔保和彌償（統稱「**抵押品**」）。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七日，維勒斯貿易接獲AP Diamond（通過其法律顧問）發出的催繳函，通知維勒斯貿易尚未支付維勒斯貸款的未償還本金累計利息約0.3百萬港元已構成維勒斯貸款違約，以及維勒斯貸款項下的該負債及所有其他應支付款項將即時到期並須予支付。因此，AP Diamond要求維勒斯貿易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前償還維勒斯貸款項下截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七日的未償還該負債，包括6.5百萬澳元（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七日相等於約32.6百萬港元）以及約10.7百萬港元，否則AP Diamond將開始強制執行抵押品，並對維勒斯貿易及任何其他擔保人採取一切必要的行動以追討該負債及所有法律費用和開支，而不作另行通知。其後，AP Diamond亦分別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七日及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向本公司及GA Investment發出催繳函，要求本公司及GA Investment向AP Diamond支付該負債。AP Diamond亦作為有利害關係方申請介入維勒斯貿易與IFC之間的資產凍結令訴訟程序，並請求變更資產凍結令，以確保AP Diamond不會被阻止行使其就維勒斯貿易及GA Investment資產的任何擔保所擁有的任何權利。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日，愛麗絲貿易收到代表IFC行事的律師根據條例第178(1)(a)或第327(4)(a)條發出的法定要求償債書（「**法定要求償債書**」），要求愛麗絲貿易支付（其中包括）愛麗絲貿易根據IFC與愛麗絲貿易之間的該仲裁（「**愛麗絲貿易仲裁**」）的該仲裁裁決應承擔之判決債務、利息及IFC就愛麗絲貿易仲裁產生的費用（「**債務**」）。根據法定要求償債書，愛麗絲貿易須於法定要求償債書送達日期起計三週內支付債務，否則IFC可能會對愛麗絲貿易提出清盤呈請。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八日，代表IFC行事的律師對愛麗絲貿易發出通知並隨附由香港高等法院原訟法庭（「**香港法院**」）發出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的命令（「**愛麗絲貿易法院命令**」），據此責令(i) IFC獲准以具有同等效力的香港法院之判決或命令的同等方式執行愛麗絲貿易仲裁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的該仲裁裁決，及(ii)在愛麗絲貿易法院命令送達愛麗絲貿易日期起計十四天內，愛麗絲貿易可申請撤銷愛麗絲貿易法院命令，直至該期間結束前不得執行裁決，或如果愛麗絲貿易於該期間內申請撤銷愛麗絲貿易法院命令，則直至該申請獲最終裁定前亦不得執行裁決。

此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八日，代表IFC行事的律師對維勒斯貿易發出通知並隨附由香港法院發出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的命令（「**維勒斯貿易法院命令**」），據此責令(i) IFC獲准以具有同等效力的香港法院之判決或命令的同等方式執行IFC與維勒斯貿易該仲裁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的該仲裁裁決，及(ii)在維勒斯貿易法院命令送達維勒斯貿易日期起計十四天內，維勒斯貿易可申請撤銷維勒斯貿易法院命令，直至該期間結束前不得執行裁決，或如果維勒斯貿易於該期間內申請撤銷維勒斯貿易法院命令，則直至該申請獲最終裁定前亦不得執行裁決。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香港法院作出進一步命令，該等仲裁裁決現可按香港法院判決之同等方式強制執行。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維勒斯貿易收到AP Diamond（通過其澳洲法律顧問）發出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的通知以知會維勒斯貿易，Vanguard Insolvency Australia的Mohammad Najjar先生（「**Najjar先生**」）已獲委任為接管人（「**接管人**」）接管若干抵押品。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維勒斯貿易委聘的澳洲律師事務所獲悉，IFC與AP Diamond已達成保密和解。根據AP Diamond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提供的資料，Najjar先生以GA Investment的接管人身份（作為賣方），與一名買方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五日就物業訂立買賣合約。AP Diamond其後通知，該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完成，出售所得款項用於部分清償維勒斯貸款項下的未償還該負債，並向IFC撥付約0.8百萬澳元。其後，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日，通過配發及發行35,000,000股股份，將維勒斯貿易結欠AP Diamond的部分該負債9.8百萬港元資本化的工作已完成。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本集團完成了向一名第三方買方出售愛麗絲貿易的事項。考慮到維勒斯貿易資不抵債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阿爾法海外（作為維勒斯貿易的唯一股東）正式通過維勒斯貿易的特別決議案，以根據條例第241條，以債權人自動清盤的方式將維勒斯貿易清盤。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清盤仍在進行中。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本公司透過向AP Diamond支付現金合共2.3百萬港元，悉數清償維勒斯貿易結欠AP Diamond的未償還該負債。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以AP Diamond為受益人簽立的擔保契據，本公司以維勒斯貿易於維勒斯貸款項下的責任的擔保人身份作出該等付款。本次清償後，本集團對AP Diamond再無進一步責任。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七日，AP Diamond分別就本公司作為押記人及擔保人的身份，向本公司簽立解除契據，解除本公司根據其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為AP Diamond簽立的債權證及擔保契據（涉及向維勒斯貿易授出的維勒斯貸款）所承擔的義務。

報告期末後事項

如下文「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按非包銷基準進行供股」一節所披露，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本公司宣佈建議按非包銷基準進行供股，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200港元，基準為本公司合資格股東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二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每持有一(1)股現有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供股已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

於報告期末之後，供股已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六日完成，並已向本公司合資格股東配發及發行412,280,383股供股股份。因此，已發行股份數目由412,280,383股增加至824,560,766股。供股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82.5百萬港元，經扣除估計開支約1.45百萬港元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1.0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五日，本集團與一名第三方貸款人訂立補充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將合共人民幣15.0百萬元、原定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及十一月到期的貸款之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如「業務回顧」一節「服務業務—持續經營業務」一段所披露，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三日，由三泰(作為承租人)與山栢置業有限公司(作為業主)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訂立的該等租賃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因此，該等租賃協議的先決條件已於該日達成，而該等租賃協議隨即生效，租期自二零二六年十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包括首尾兩日)。

僱員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205名僱員(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03名)。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2.8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8.8百萬港元)。本集團維持具競爭力之薪酬政策。僱員薪酬包括薪金及酌情表現花紅，乃經參考本集團之業績、市場水平以及僱員的個人表現和貢獻而釐定。本集團定期檢討包括表現花紅在內之薪酬待遇。

此外，本集團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有關計劃以來，概無購股權已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告失效。

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培訓及發展課程，涵蓋入職培訓、領導及管理技巧以及在職培訓等多個領域，旨在提高僱員在工作中履行彼等職責的效率、知識及技巧及更好地裝備自己以取得傑出表現及保持求知慾。本集團鼓勵僱員規劃自己的培訓時間，並靈活選擇培訓資源。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按非包銷基準進行供股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本公司宣佈建議按非包銷基準進行供股，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200港元，基準為本公司合資格股東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二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每持有一(1)股現有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供股已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

於報告期末之後，供股已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六日完成，並已向本公司合資格股東配發及發行412,280,383股供股股份。因此，已發行股份數目由412,280,383股增加至824,560,766股。供股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82.5百萬港元，經扣除估計開支約1.45百萬港元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1.0百萬港元。

本公司擬按下列建議所得款項用途應用所得款項淨額：

(i) 約40.5百萬港元將用於償還部分本集團尚未償還的借貸；

(ii) 約20.3百萬港元將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其中約9.8百萬港元將用於支付員工成本及董事薪酬；約5.8百萬港元將用於支付專業及合規費用；約1.7百萬港元將用於支付辦公及相關行政費用，以及約3.0百萬港元將作為備用資金，以應付其他一般開支；

(iii) 約10.1百萬港元將用於撥付合營企業公司之出資額；及

(iv) 約10.1百萬港元將用於支持擴充奶類產品業務。

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即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中的15.0百萬港元已按上文所載的建議所得款項用途用於償還本集團未償還借貸。所得款項淨額的餘下結餘約66.0百萬港元將於二零二八年十一月前按擬定用途動用。

供股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七日、二零二六年十月九日、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三日及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八日的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的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的章程。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每手買賣單位已由20,000股股份減至10,000股股份，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的公告。

企業策略

本集團通過持續提升其業務表現及恪守其重視履行社會責任、滿足客戶需求及促進僱員發展的核心價值觀，致力於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業務發展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出售愛麗絲貿易，並於二零二六年四月通過決議將維勒斯貿易清盤。該等步驟有助減輕該等仲裁對奶類產品業務的不利影響。為應對中國嬰兒配方奶粉市場日益激烈的競爭及減輕該等仲裁的影響，本集團優先透過中國第三方電子平台(包括淘寶、京東、抖音及快手)擴展其成人配方奶類業務。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奶類產品業務貢獻的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654.4%。

期內，香港商品出口及進口貨值均同比上升。隨著貿易回升，本集團倉庫出租率普遍高於二零二五年同期。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三泰與其業主訂立該等租賃協議，以續租其位於荃灣的現有倉庫物業。續租旨在讓客戶於同一地點獲得持續服務，並協助本集團避免倉儲營運中斷及搬遷成本。對於本集團已安裝溫度及濕度控制系統的持牌公眾保稅倉而言，續租尤為相關。於同一物業營運亦有助維持客戶信心及收入穩定。

繼於二零二五年九月推出清潔服務業務後，本集團繼續發展該業務，作為其在中國的設施管理業務的一部分。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透過其於深圳、上海、武漢及福州的業務營運提供清潔服務。清潔服務佔本集團期內總收入超過30%。

期內，本集團亦開始籌備提供電梯管理及電梯平台安裝服務，並產生少量啟動成本。

期內，本集團與一名賣方訂立協議，以收購中國一家小型物業保安公司(「**保安公司**」)的控股權益，代價為人民幣0.5百萬元。於完成後，保安公司將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該收購可讓本集團在擴展其設施管理業務時，借助現有營運及行業經驗。完成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下半年落實，惟須待協議項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展望

本集團將專注落實其業務發展計劃，同時管理流動資金及現有資本承擔。於供股完成後，本集團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償還部分未償還的借貸、一般營運資金、向合營企業公司出資及擴充奶類產品業務。

奶類產品業務方面，首要任務為透過現有企業對企業(B2B)及企業對消費者(B2C)模式發展「渥康」成人配方奶類產品的銷售。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九日公佈的數據，二零二六年首九個月中國消費品零售總額同比增長1.1%，而網上商品零售額則增長3.8%。在中國消費品零售額溫和增長的背景下，本集團擬透過產品採購及營銷措施（包括線上廣告活動、直播銷售及網紅代言）支持該項發展。

本集團將繼續發展其服務業務下的物流及清潔業務。新增電梯及物業保安服務將擴闊本集團的綜合設施管理服務範圍。

物流業務方面，根據香港政府統計處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八日公佈的對外商品貿易統計數字，二零二六年首九個月商品整體出口及進口貨值較二零二五年同期分別增加45.2%及45.0%。儘管該等數字顯示整體貿易增長，中東衝突及主要經濟體採取的保護主義政策仍帶來不明朗因素。全球供應鏈持續變化（包括供應商多元化及生產地點轉移）亦可能改變貿易流向及物流需求。本集團認為仍存在機會，可以第三方服務供應商身份提供外判倉儲及物流服務，繼而為尋求緩解利潤壓力及提高服務靈活性的客戶提供支持。管理層將專注發展客戶基礎，並與快速消費品品牌合作夥伴合作，以尋求穩定的倉庫吞吐量，同時管理營運成本。

綜合設施管理方面，本集團將繼續發展清潔服務，並透過合營企業公司建立其電梯業務，專注於電梯管理及電梯平台安裝服務。合營企業公司將部署配備智能攝像機及傳感器的雲端人工智能電梯監控平台，使用先進演算法進行日常巡檢。於完成收購保安公司後，本集團將評估物業保安業務的表現，並因應客戶需求考慮進一步擴展。

本集團將尋找機會，向需求涵蓋物流及綜合設施管理的客戶提供更多服務。長遠而言，本集團旨在將綜合設施管理發展為其經常性營運現金流入及利潤的主要來源之一。擴展步伐將考慮營運進度、可用財務資源及本集團對合營企業公司及保安公司的出資承諾。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目前並無其他確定計劃來實施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本集團將繼續實施上述業務策略，並探討各業務線該如何相互協作，以更有效地運用資源及資產，並保障及提升股東價值。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段期內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遵守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自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起，本公司主席(「**主席**」)職位在前主席辭任後懸空，該等職責繼續由董事會成員分擔。期內，本公司未能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i)守則條文C.2.1項下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及(ii)守則條文C.2.2至C.2.9項下主席的職責的規定。董事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將繼續審視及商討調整董事會之組成。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經對每名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段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所需標準。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財務匯報事項進行商討，包括對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概括之審閱。審核委員會乃倚賴本集團外聘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所作出之審閱結果以及管理層之報告進行上述審閱。審核委員會並無進行詳細之獨立核數審查。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中期報告

本公司二零二六年中期報告將適時應要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k-alpha.com)閱覽。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就管理團隊及所有員工的辛勤工作和奉獻向彼等致以誠摯的感謝。彼等的卓越表現及貢獻對於提升本公司的可持續性至關重要。本人亦藉此機會感謝我們的股東和所有其他持份者對我們的持續支持和信心。

代表董事會
Alpha Professional Holdings Limited
阿爾法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趙磊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業績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趙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澤雄先生、陳建國先生及黃馨女士。

* *僅供識別*